

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畜禽饲料生产项目 (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7 月 16 日，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在本厂区主持召开了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畜禽饲料生产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皓翔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及邀请 3 名专家，共 8 人（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现场检查了该项目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了有关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畜禽饲料生产项目位于沛县鹿楼镇宋庵村。项目占地面积约 9338m²，总建筑面积 7000m²，新购置斗式提升机、圆锥粉料筛、旋转分配器、粉碎机、混合机等设备，形成年产 30 万吨畜禽饲料的规模。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3月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6月26日取得沛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沛环审[2018]112号）。2018年12月开工建设，2019年8月竣工。2020年1月13日进行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91320322MA1MPQ3L7M001Z。

3、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

4、验收范围及验收监测

本次验收范围为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畜禽饲料生产项目废气、废水、噪声污染治理设施及达标情况、排污口规范化建设情况。

2020 年 6 月 9-10 日，江苏皓翔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及其批复对照，项目在实际建设中存在以下变动：

环评批复中，项目生产过程中各产尘点及产尘设备均须设置有集尘罩和布袋除尘设备，生产中的粉尘经收集、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实际建设中，混合工序产生的粉尘增加 1 个旋风除尘器处理、粉碎产生的粉尘经 1 个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1#）高空排放。

按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更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文件有关规定和要求，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1）环评批复要求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要求，建设厂区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达到鹿楼镇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后由掏粪车定期清运至该污水处理厂做进一步处理，不得乱排；锅炉定期排放废水可作为清下水外排。

（2）现场核查情况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要求,建设了厂区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由沛县鹿楼镇城管中队定期清运，锅炉定期排放废水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2、废气

（1）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生产过程中各产尘点及产尘设备均须设置有集尘罩和布袋除尘设备，生产中的粉尘经收集、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蒸汽锅炉要使用天然气为燃料，燃烧废气要经过高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同时要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加强管理、提高工人的操作水平、严格控制操作规程等防治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对环境的影响。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厂界监控浓度限值，天然气锅炉排放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气锅炉标准。

（2）现场核查情况

原料下料产生的粉尘经过 2 个集气罩+2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混合工序产生的粉尘经 1 个旋风除尘器+1 个布袋除尘器处理，粉碎、打包工序产生的粉

尘经 1 个旋风除尘器+1 个布袋除尘器处理、烘干工序产生的粉尘经 1 个旋风除尘器处理后共用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3）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车间废气净化器出口所排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应标准的要求。天然气锅炉所排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气锅炉排放标准。

3、噪声

（1）环评批复要求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需采取合理布局、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2）现场核查情况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

（3）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4、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环评批复要求：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建设规范化排污口和设置标识牌。

现场核查情况：废气、固体废物暂存间已设置环保标志牌，排气筒已预留采样口。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由沛县鹿楼镇城管中队定期清运，锅炉定期排放废水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生产车间废气净化器出口所排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应标准的要求。天然气锅炉所排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3 中燃气锅炉标准；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的要求；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畜禽饲料生产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各类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畜禽饲料生产项目废气、废水、噪声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各类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验收组长：

徐州丰益饲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6 日